

上海市青浦区教育局文件

青教〔2022〕33号

关于同意协助做好事业单位招聘笔试 考场相关工作的复函

青浦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贵局“青人社函〔2022〕4号”来函已收悉，经研究，现就事业单位招聘笔试考场相关工作事宜复函如下：

青浦区教育局同意将上海工商信息学校、上海市青浦区实验中学（西校区）、上海市青浦高级中学作为本次考试考点，上海市青浦区第一中学作为备用考点。

专此致函。

(此页无正文)

2022 年 7 月 11 日

上海市青浦区教育局办公室

2022 年 7 月 11 日印发
